

常年期第十五主日

讀經一：依 55:10-11

依 55:10-11

讀經二：羅 8:18-23

福音：瑪 13:1-23

天主的話必要實現

內容：上主以自然現象作比喻，說明祂的許諾和計劃，是言出必行和必要成功的。

上下文：第 55 章為安慰書（40-55 章）的結束部分。上文（55:1-9）天主寬恕以民並邀請他們回到祂的身邊。下文（55:12-13）指出以民回歸後的情況，猶如新的出谷。

釋義：「雨和雪從天降下……覓食者得到食糧」（10）天主的話是可靠的，好像雨和雪一樣，不會停留在半空。雨和雪滋潤土地，使生命得以滋養及維持。天主的話也一樣，有相同的功效，也像雨和雪一樣，輕輕落在人的心田上，它使人飽足，並獲得豐盛的生命。使「覓食者得到糧」，表示承受天主的話的人，需要天主的話，就像人需要食糧一樣。

* 「出自我口中的話……執行我所指定的任務」（11）天主所說的話，必有祂的用意和計劃，因為祂是慈愛和信實的天主。祂的話就是啓示，目的是為施行救恩。祂應許與人同在——厄奴瑪爾（7:14）祂要與人同在，並藉著以民，叫世人與自己和好（參閱格後 5: 14）。

訊息：天主的救恩是不會受邪惡、不信、或絕望所阻擋的。以色列民與普世萬民都要得享救恩。被放逐到巴比倫去的上主子民，飽嘗國破家亡之痛苦和恥辱，他們不禁要問：上主是否已遺棄了祂的人民？今天的第一篇讀經先知清淅地回答了這問題。上主的話是強而有力的，必會實現，全人類都會得享救恩。問題是我們的心是否一塊好田地，讓天主的話發芽滋長，結出果實來（瑪 13:8,23；參閱本主的福音）。